第一章、序論

第一節、隋唐五代宋初的敦煌歷史

敦煌位於中國甘肅省河西走廊的最西端,即是古代中原交通西域的門戶。 古敦煌的地域範圍包括黨河流域和疏勒河流域的廣大地區,即至今的敦煌市、 安西縣、玉門市、肅北蒙古族自治縣和阿克塞哈薩克自治縣,總面積約十六萬 八千平方公里。此地區曾經是連接著東西方文化的陸上絲綢之路的必經之處, 因此在中國歷史上成爲文化交流的重要之地。其歷史源遠流長,從新石器時代 到兩漢時期的歸漢設郡,從魏晉南北朝時期的幾次轉換其主到隋唐時期的漢族 統制,從吐蕃佔領時期到歸義軍時期的苦心經營,至西夏元明清時的日漸衰落, 這是敦煌展現出了中國各個不同時期的風貌。

一、隋至唐前期

公元五五七年北周滅北齊,五八一年楊堅廢周立隋,五八九年隋滅陳,隋朝終於統一了中國。隋朝確立強大的中央集權,而且施行敬奉三寶的統治,這些歷史環境爲敦煌的興盛奠定了基礎。開皇(五八一~六00)初年,楊堅(隋文帝)曾「罷天下諸郡」,改州郡縣三級制爲州縣兩級制,因而敦煌一度廢郡爲縣。仁壽元年(六0一),楊堅令天下各州建塔供養舍利佛,瓜州莫高窟的

崇教寺也是此例子。在此時,敦煌由於魏晉南北朝時期的衰敗,雖然曾經有過 東陽、建平時期的恢復,但是仍不能與河西其它諸州比肩,因此隋代經營西域 的基地在張掖地區。隋代在莫高窟開鑿了大批的石窟,敦煌地區甚至還出土了 一些隋皇室成員的寫經,由此可見隋朝對敦煌的重視。大業三年(六0七), 楊廣(隋煬帝)罷州置郡,敦煌復稱敦煌郡。

隋代以前,中西交通的絲綢之路只有南北兩道。隋朝不僅修建以前的道路 而更加暢通,而且新增了一道,即是新北道。隋交通西域的道路共有三條:北 道(又稱新北道)出自敦煌至伊吾,經蒲類、鐵勒部,度今楚河、錫爾河而達 西海;中道(漢代的北道)出敦煌至高昌,經焉耆、龜茲、疏勒,越蔥嶺,再 經費爾干納、烏拉提尤別等地而至波斯;南道出敦煌至鄯善,經于闐、朱俱波、 渴盤陀,越蔥嶺,再經阿富汗、巴基斯坦而至印度各地。疏通的交通就爲東西 文化、經濟的交流建立了良好基礎。

大業十三年(六一七),李軌在武威舉兵反隋,自稱涼王,控制河西。李淵(唐高祖)在長安立足之後,在武德二年(六一九),利用涼州粟特安氏的勢力,從內部推翻了李軌政權,正式地把河西地區歸屬爲唐朝的版圖。唐朝佔領河西後,曾經一次把隋代的敦煌郡改稱爲瓜州。

唐初的敦煌地區並不穩定,內有割據勢力之憂,外有異族侵擾之患。武德三年(六二0),瓜州刺史賀拔行威舉兵反唐。武德五年(六二二),瓜州土豪王干把賀拔行威斬首,敦煌再次歸於唐朝。此後,唐朝把瓜州分爲兩州:即是瓜州和西沙州。新的瓜州統轄原所在晉昌縣,即是領晉昌、常樂兩縣;西沙州則統轄原所在敦煌縣,即是鄰敦煌、壽昌二縣。武德六年(六二三)六月,當地人張護、李通又發動叛亂,擁立竇伏明爲城主。此年九月,唐瓜州刺史趙孝倫平叛,竇伏明就歸降於唐朝,至此,敦煌內部動亂都平息了,進入穩定的局面。但是西域的突厥汗國對河西敦煌的威脅仍然接連不斷,其南方則受到吐

谷渾的侵擾。所以在武德末、貞觀初,唐朝關閉西北關津,不許民眾從此地區 出境。貞觀元年(六二七),玄奘西行求法之時,他是違法從瓜州、敦煌地區 偷渡出去的。

貞觀三年(六二九),唐朝向漠北出兵進攻,在第二年取得了決定性的勝利,減滅了東突厥汗國的勢力,東突厥控制下的伊吾也歸降於唐朝,立爲伊州,從而初步地疏通了唐朝與西域的交通。貞觀七年(六三三),唐朝去掉西沙州的「西」字,敦煌正式稱爲沙州。貞觀九年(六三五),唐朝出兵於青海,擊敗了吐谷渾,從此,河西走廊不再受外部的干擾威脅,開始穩定發展下去。

貞觀十四年(六四0),李世民(太宗)派兵攻擊吐魯番,平定了高昌地區的叛亂勢力,在該地設西州,還在西州交河縣設安西都護府,由它控制西域。 貞觀十八年(六四四),唐軍又攻破焉耆,中西交通狀況得到了很大的改觀。 玄奘取經回國時,西域諸國沿途護送,河西民眾夾道歡迎,這與他去時的情況 大不相同。貞觀二十二年(六四八),唐軍在攻克龜茲,西域的各族紛紛擺脫了西突厥的控制,歸附唐朝。從此以後,唐政府把安西都護府西遷到龜茲,下設龜茲、于闐、焉耆、疏勒四鎮,史稱「安西四鎮」,奠定了唐朝經營西域的基礎。在這一系列戰役中,敦煌與常樂地區的文武官員與士兵參戰,因此敦煌成爲中原王朝進軍西域的重要軍事基地。

但是,唐朝在西域駐兵不多,要依靠各族勢力來維持統制,西域的形勢反 覆出現了政權交替的情況。李治(高宗)永徽二年(六五一),西突厥阿史那 賀魯反唐,唐朝不得不把安西都護府遷回西州,剛剛設置的安西四鎭隨之廢棄, 因而經營西域又受阻礙。至顯慶二年(六五七),唐朝終於攻滅西突厥,奪回 對西域的統制權。顯慶三年(六五八)五月,唐朝再一度遷安西都護府於龜茲, 重設龜茲、于闐、焉耆、疏勒四鎭。

自龍朔二年(六六二)開始,吐蕃王國就與西突厥餘部聯合,與唐朝爭奪

西域。咸亨元年(六七0),吐蕃攻佔西域十八州,唐再一次廢安西四鎮。但是此後不久,唐朝就收復失地,並在上元二年(六七五)又恢復安西四鎮。唐朝爲了加強對西域地區的有效控制,特別是針對南面的吐蕃,在上元二、三年(六七五~六七六)把絲路南道上的兩個重鎮「典合城」與「且末城」改稱爲石城鎭與播仙鎮,並劃入沙州的直接管轄內。

此後,唐朝與吐蕃的爭奪仍不斷進行。儀鳳年間(六七六~六七九),吐蕃再次攻陷安西四鎮。調露元年(六七九),裴行儉收復失地,重立四鎮,以碎葉代焉耆,切斷吐蕃與西突厥之間的交往。武周(六九0~七0五)初年,東突厥復興,不斷侵擾唐朝。吐蕃再次進攻安西四鎮,在垂拱二年(六八六),唐朝放棄四鎮。長壽元年(六九二),王孝杰收復四鎮,派遣唐軍三萬人駐守,唐朝在西域的戰斗力得到加強。此後一百年間,安西四鎮建制穩定,唐朝一直控制西域。

在唐朝爭奪西域和經營西域的過程中,相當多的沙州兵奔赴前線。沙州與 西州兩地官員的遷轉也十分頻繁,敦煌吐魯番文獻中多次出現沙州人任職西州 與西州人任官敦煌的相關記載。由於唐朝的府兵制向募兵制逐步轉化,所以在 武周時期沙州設豆盧軍。景雲二年(七一一),唐分隴右道,設河西道,置河 西節度使,因而使西北地區的軍勢力得到統一指揮。此後,河西軍政日益發展, 成為唐朝兵強馬壯的軍事重地。

在唐代前期,敦煌在長時間統一的局面下,得到了充分的發展。唐朝通過縣、鄉、里各級基層政權組織與完備的戶籍制度,對敦煌地區實行有效的管理和嚴密的控制。沙州下轄敦煌、壽昌二縣,共十三鄉,唐朝的各種制度有效地在敦煌實施,敦煌的生產隨之穩步發展。

水渠灌溉系統得到完善,敦煌城四周就有五條水系、八十四條水渠構成的水利網。除此以外,敦煌還配合嚴密的澆水灌田制度,設置專職官員和管理人

員對水資源進行管理。因此耕地面積擴大,狹鄉變成寬鄉。關於河西的屯田, 《舊唐書》〈郭元振傳〉有記載:「大足元年,遷涼州都督、隴右諸軍大使。 先是,涼州封界南北不過四百余裡,既逼突厥、吐蕃,二寇頻歲奄至城下,百 姓苦之。元振始於南境硤口置和戎城,北界磧中置白亭軍,控其要路,乃拓州 境一千五百裡,自是寇虜不復更至城下。元振又令甘州刺史李漢通開置屯田, 盡水陸之利。舊涼州粟麥斛至數千,及漢通收率之後,數年豐稔,乃至一匹絹 糴數十斛,積軍糧支數十年。」 由此可見,敦煌的農業經濟迅速發展,而且屯 田制度隨之完善。唐代從高宗、武后至玄宗時期,一直都在河隴地區大興屯田, 使敦煌農業得到了長足的發展。唐朝還十分重視河西的畜牧業,並以一套嚴密 的組織機構進行管理。商品經濟也繁榮,在敦煌的市場上,有來自中原的絲綢、 瓷器;有來自西域的玉石、珍寶;有北方的駝馬、毛織品;也有本地出土的五 谷。

敦煌的人口在天寶(七四二~七五六)之際有三萬餘人,達到了前秦以來的又一個高峰。天寶十四年(七五五),安祿山叛亂,唐朝急調安西、北庭、河西屯兵,因而河西與隴右的精銳唐軍就被抽空,所留的兵力勢弱。廣德元年(七六三),吐蕃乘機攻下大震關、盡陷蘭(甘肅皋蘭)、河(甘肅臨夏)、廓(青海貴德)、鄯(青海西寧)、臨(甘肅臨洮)、岷(甘肅岷縣)、秦(甘肅天水)、成(甘肅成縣)、渭(甘肅隴西)等隴右之地,安西、北庭、河西與中原隔斷,吐蕃沿祁連山北上,次第攻陷涼(甘肅武威)、甘(甘肅張掖)、肅(甘肅酒泉)、瓜(甘肅安西)各州。河西節度使楊休明、周鼎等節節西逃,退到沙州時,已無路可退了。此時河西路斷,景象殘破,沙州已完全成爲孤立無援之地。

此時,唐朝尚可借道回紇與安西、北庭保持聯系,而沙州卻無一支援。節

^{1 〔}後晉〕劉昫等撰,《舊唐書》卷九十七(北京:中華書局,1997),頁 3044。

度使周鼎面對這種情況,不顧數萬沙州百姓的安危,意圖焚燒沙州城,從漠北東奔。焚城所燒毀的不是一座普通的邊陲小鎮,而是一個有著近千年歷史的東西方交通樞紐。焚城的計畫只可能是存在於極少數非敦煌土著的唐朝官員之中。東奔的計劃也是不可行的,因爲沙州城中的四五萬人不可能同時東奔回唐,沙州的一般民眾只可能是被棄於絕境的。在這種情況下,沙州抵抗運動的領袖閻朝縊殺周鼎,自領州事,繼續組織民眾抗擊吐蕃的圍攻,一直堅持到貞元二年(七八六)。沙州成爲河西走廊抵抗到最後的一個州縣。沙州作爲一個四五萬人的彈丸小邑,孤立無援地對抗強大的吐蕃軍隊,英勇戰鬥堅持近十年之久,最後在糧械皆竭的情況下,迫不得已爲了保全沙州地方,歸降吐蕃。

二、吐蕃統治時期

吐蕃是藏族的前身,很早以前,就居住在青藏高原上。在公元六七世紀之際, 吐蕃在傑出領袖鬆贊干布的領導下, 建立了統一而強大的國家。從七五五年到七九六年, 是吐蕃贊普赤鬆德贊統治時期, 也是吐蕃王朝有史以來國力最 爲強盛的時期。

吐蕃佔領河、隴地區之後,首先面臨的一個問題就是如何處理廣大新佔領 地區的民族關系。當時,吐蕃人、孫波人屬於嫡系部隊;吐谷渾人和黨項人已 被吐蕃收編,但仍有相當獨立指揮系統的雜牌軍;此外還有被征服的河西地區 的漢人。從當時的實際情況來看,漢人是河西地區的主要經濟支柱。吐蕃剛開 始進入河西時,此政權措施軍事進攻,同時橫加劫掠,到處搶奪。當地民眾沒 有任何政治上的保障,從而造成了當時社會的動蕩不安。 吐蕃統治者能夠有效地控制新佔領地區之後,一方面以強硬地措施消除社會上的不安因素,鎮壓反抗勢力,推行蕃化政策,清查戶口,重新造籍;另一方面,重用當地唐朝舊官望族,嚴禁擴掠漢族民眾。吐蕃人仍然以勝利者的姿態對待漢戶,就是對編入部落中的漢戶,也照舊爲所欲爲,制造新的混亂。瓜沙大族雖然在當地依然影響很大,但漢人的社會地位低於吐蕃人,甚至低於一些同樣被吐蕃征服的少數民族。

在吐蕃統治初期,民族矛盾尖銳。吐蕃統治者用暗殺手段來處置了抵抗運動的領導人閻朝,但沙州民眾沒有屈服,反吐蕃斗爭此起彼伏,從未間斷。其中較爲有名的是玉關驛戶起義,汜國忠等人於深夜殺入沙州子城,吐蕃節兒(類似都督、監軍)投火自焚。這次起義帶有濃郁的反民族壓迫的色彩,就給吐蕃統制者沈重的打擊。面對這種情況,吐蕃統治者爲了維護長久其統治,不得不改變統治方式,爭取新佔領區的百隆,積極與當地世家大族合作,採取較爲緩和的統治政策。此後,敦煌社會才能獲得相對穩定。

吐蕃統治者從生活習慣和文化傳統上推行蕃化政策,企圖借此消除民族之間的隔閡,進而消除人民的反吐蕃情緒。吐蕃佔領敦煌初期,就讓沙州民眾改易穿著、學說吐蕃語、赭面紋身。《張淮深碑》載:「河洛沸騰,……並南蕃之化,……撫納降和,遠通盟誓,析離財產,自定桑田。賜部落之名,佔行軍之額。由是行遵辮發,體美織皮,左衽束身,垂肱跪膝。祖宗銜怨含恨,百年未遇高風,屈申無路。」由此可見,吐蕃統治者在敦煌地區以強硬的措施迫使漢人說蕃語、左衽而服、辮髮、紋身等。其目的是想要從語言、風俗、傳統等民族之間的明顯差別上消除隔閡,達到長治久安的效果。吐蕃的蕃化政策不僅限於敦煌一地,而是在整個河西地區推行,但是這些政策並沒有消除漢族對吐蕃的痛恨和對唐朝的懷念。在劉元鼎出使吐蕃的時候,在龍支城,耋老千人拜而泣,問天子安否,稱「頃從軍沒於此,今子孫未忍忘唐服,朝廷尚念之乎?

兵何日來?」沙州漢人雖胡服臣虜,「每歲時祀父祖,衣中國之服,號慟而藏之」。

吐蕃佔領敦煌後,首先吐蕃設置了一套完整的職官系統,統制河西瓜沙地區。他們載瓜州設置乞利本(類似節度使),沙洲就在他的轄區之內。沙洲的軍政長官名爲節兒(類似都督、監軍),掌管著軍防、徵稅、判案等一州之全權。節兒的屬下官員有部落使(類似判官)小千戶長、將頭等。由於敦煌地區的居民成份以漢人爲主,所以吐蕃爲了進行有效的統治,在任用吐蕃人官員的同時,還任用漢人爲輔助官員。吐蕃統治者正是採用了這種雙重職官體系,才得以在河西地區維持六十多年的統治。

吐蕃在設置一套完整的職官系統的同時,還改變了河西地區的基層組織形式,首先廢除唐朝的鄉里制,強制推行吐蕃的部落制與將制。敦煌從軍鎭體制上屬瓜州,在吐蕃時期仍稱爲沙州,但只是一個城,其城主稱爲「節兒」。吐蕃佔領敦煌之後,對敦煌進行了許多變革。七九0年,吐蕃按其本身的制度,將沙州民眾按職業分成若干個部落,如「絲綿部落」、「行人部落」、「僧人部落」、「道門親表部落」。一個部落大致管轄原來的一個鄉,而其內部的組織情況,與吐蕃本部的部落制相似。部落有部落使,下設將,將有將頭。其最基本的單位是千戶(部落),千戶之下是小千戶(即五百戶組織),設小千戶長一人。小千戶之下爲百戶(將),百戶長稱「勒曲堪」,最後是十戶組織,十戶長稱「勒堪」。

八二0年前後,吐蕃增置軍事系統的阿骨薩(紇骨薩)、悉董薩(思董薩 或絲董薩)部落(上、下部落)。八二四年,又增置通頰軍部落。吐蕃改變了 敦煌的軍政管轄體制,雖然是爲了加強統治,具有重要的軍事因素,但是從內 部組織上看,其經濟因素也很重要,即爲了征收「突稅差科」。「突」作爲土 地計量單位,一突等於十畝,以它爲徵稅的根據、標準。因此,部落制與將制 並非單純的軍事組織機構,乃是政治、軍事、經濟三位一體的組織系統,即是官府戶的籍制度。

吐蕃統治時期的戶口登記是十分詳細的,家庭成員的出生、死亡、出家、嫁娶都有詳細的記載。吐蕃統治時期,改變了唐代前期實行的均田制,實行突田制。我們不得而知突田制的詳細情況,只能從敦煌文書中窺其一斑。計口授田,大體上是每人一突,即十畝。土地稅被稱爲「突田」,交納「突田」被稱爲「納突」。吐蕃在河西所實行的賦稅制度,主要吸收唐朝以及所佔領地區的賦稅制度,並設有「稅務官」、「稅吏」來執行任務。交納的物品有小麥、青麥、布、油等,按戶交納。突田制下的百姓除了納突之外,還有差科,即服官府的徭役,包括身役、知更、遠使等。但吐蕃時期的社會經濟發展緩慢,雖然繼續計口授田,但部落編制不利於組織生產。僧人的大量增加,減少了勞動人口,因而突稅的征收使一般民眾的負擔大增。吐蕃統治者爲了防止漢族的反抗,把民間鐵器全部收繳,嚴重影響了農業生產。唐朝的貨幣被廢除,交易退回了以物易物的方式,因而使敦煌社會經濟發展緩慢。

吐蕃佔領敦煌時期,正處於吐蕃王朝的佛教前弘期,而且敦煌地區恰好是當時的一個佛教中心,因此佛教還是得到了保護。此外,不少落蕃官員和世家大族成員不願意與吐蕃統治者合作,所以投入了空門,尋求解脫。因此此時的沙州佛教得到空前的繁榮,吐蕃統治前期有十三所寺院,到後期增加到十七所,僧人從三百一十人增加到數千人,而當時的沙州總人口僅三萬餘人,其人數佔了相當高的比率。

在吐蕃統治者的扶持之下,寺院經濟也空前繁榮,敦煌的寺院跟內地一樣, 有寺戶和土地,不受官府管轄,享有種種特權。吐蕃統制者還抬高僧侶的地位, 甚至讓一些高僧直接參與政事。如悟真的師父洪辯在吐蕃時代就是「知釋門都 法律兼攝行教授」;張議潮女婿李明振的叔父妙弁,常在吐蕃贊普左右參與政 事,兼「臨壇供奉」。此時敦煌佛教界名僧倍出,如一直留在敦煌的長安高僧曇曠,傳授禪宗的摩訶衍,做了「蕃大德」的法成、悟真等都頗有影響。

在中原禪宗向吐蕃本土傳播的過程中,與印度教派發生了矛盾,由於引發了一場印度僧人與中原僧人的宗教大辯論。據說摩訶衍在吐蕃王庭的弟子包括贊普的皇后、幾位姨母、三十多位大臣的夫人和許多高僧,其弟子達五千多人。印度僧人的漸門派與漢僧的頓門派產生矛盾時,印度僧人要求贊普誅殺漢僧,禁止布教。但是漢僧摩訶衍則要求召開一次僧會,贊普採納了摩訶衍的要求,卻特意把蓮華戒大師從印度請來,以加強印度僧人的力量。另外,在人數上,印度僧人是三十人,漢僧只有三人。此次辯論的結果也有許多說法,但有一點是明顯的,印度教派最終取得了在吐蕃本土的統治地位。吐蕃統治直到唐大中二年(八四八)張議潮起義,與中原地區相比,敦煌躲過了唐朝的「會昌滅法」,使得敦煌佛教持續發展。

三、歸義軍時期

大中二年(八四八),張議潮率眾起義,驅逐吐蕃,在敦煌建立了以漢人 爲主的政權。大中五年(八五一),唐朝任命張議潮爲歸義軍節度使,於敦煌 置歸義軍政權。從此,直至宋仁宗景祐三年(一0三六)西夏滅歸義軍爲止, 除了張承奉一度建立的西漢金山國和敦煌國之外,瓜、沙歸義軍政權在張、曹 兩大世家的統治下,總共維持了一百八十餘年的執政。

張議潮是沙州人,其父張謙逸官至工部尚書。張議潮出生在吐蕃佔領敦煌 時期,他親身經歷了叶蕃人的殘暴統治,因此在青年時代就憂國憂民。憲宗元 和十年(八一五),十七歲的張議潮抄下一首〈無名歌〉來表達對吐蕃統治的不滿和對落蕃民眾的同情。

唐武宗會昌二年(八四二),吐蕃贊普郎達磨遇刺身亡,他沒有子嗣,因而吐蕃王庭發生內亂,吐蕃本部的民眾也發生起義。吐蕃原洛門川討擊使尙恐熱發動叛亂,奪取了吐蕃政權。在此爭權奪利的過程中,他對河西的橫行就帶來了民眾的災難。「大掠河西鄯、廓等八州,殺其丁壯,劓刖其羸老及婦人,以槊貫嬰兒爲戲,焚其室廬,五千裡間,赤地殆盡」。尙恐熱的暴行激起了河西人民的極大憤慨,也使他的部下離心離德,再加上吐蕃國內發生災荒,河、隨各地的吐蕃兵防處於空虛。在此時,唐朝也決心收復河西,並不斷取得勝利。張議潮借此機會,「論兵講劍,蘊習武經,得孫武、白起之精,見韜鈐之骨髓……知吐蕃之運盡,誓心歸國,決心無疑」,終於舉起了義旗。

張議潮在沙州建立廣泛組織,而且團結各方面力量,其骨幹主要來自敦煌的名門望族、釋門教首及僧徒和豪杰義士三個方面,召集民眾「募兵」,發動起義。大中二年(八四八),經過浴血奮戰,張議潮起義軍一舉收復了沙州。於是他立即令修表,差押高進達等入長安奏報,李忱(宣宗)聞訊,慨然贊嘆「關西出將,豈虛也哉」。當時,河西其他地區仍在吐蕃之手,所以爲了向唐朝告捷,張議潮共派了十隊使者奔赴長安,在天德軍防御使李丕的幫助下,於大中四年(八五0)抵達京城。到大中五年(八五一),張議潮又收復了肅、甘、伊等州,並派其兄張議譚等二十九人奉十一州圖籍入長安告捷。至此,除涼州外,陷於吐蕃近百年的河西故地重歸唐朝。

該年十一月,唐朝在沙州設置歸義軍,統領瓜沙十一州,授張議潮歸義軍 節度使,十一州觀察使。大中十二年(八五八)八月,張議潮東征涼州,咸通 二年(八六一),收復涼州。咸通四年(八六三),唐朝復置涼州節度使,由 張議潮兼領。從此以後,河西走廊又暢通無阻。但是在此時唐朝國力日衰,並 不能對河西進行有效的管轄和經營,河西又面臨吐蕃、回鶻等部的威脅,使得經營河西的重任落在張議潮的肩上。經過長期的斗爭,至咸通七年(八六六)十月,河西地區終於西盡伊吾、東接靈武,得地四千餘裡,戶口百萬之家,六郡山河,宛然而歸。咸通八年(八六七),張議潮「東身歸闕」,留居京師,咸通十三年(八七二)卒於長安。

張議潮入朝後,其侄張淮深執掌河西歸義軍事務,但唐朝並不授淮深節度 使之職。此時西遷的回鶻侵擾甘、肅,甚至瓜州。乾符三年(八七六),西州 回鶻攻佔伊州。而張淮深屢次遣使唐朝,求授節度使,但都未能如願。光啓三 年(八八七),張淮深遣三批使者入唐求節度使,唐朝不予,引起了瓜沙內部 對張淮深的不滿。文德元年(八八八)十月,唐朝最終授張淮深歸義軍節度使, 但是歸義軍內部的矛盾已經激化。張淮深是張議潮之侄,他與張議潮之子張淮 鼎之間發生矛盾。大順元年(八九〇),在政權內部的鬥爭中,張淮深與夫人、 六子同時被殺。從此以後,張淮鼎繼任節度使,但是在景福元年(八九二), 張淮鼎既卒,托孤子張承奉於索勛。

索勛自立爲歸義軍節度使,並得到唐朝的認可,但是敦煌望族張、李二家對他不滿。乾寧元年(八九四),張議潮之女即是李明振之妻張氏,張與李家族聯合推翻了索勛的統制,立侄張承奉爲節度使,李氏三子分別任瓜、沙、甘三州刺史,執掌歸義軍實權。到第二年,李氏家族勢力達到鼎盛,排擠張承奉而獨攬了歸義軍大權。李氏家族的行爲引起了一些瓜沙大族的反對,於是沙州又出現了一場倒李扶張的政變。乾寧三年(八九六),張承奉奪回歸義軍實權,任歸義軍節度副使,但此時由於歸義軍內亂,歸義軍的轄區已縮到瓜、沙二州。光化三年(九00)八月,唐朝正式授予張承奉歸義軍節度使。

天佑三年(九0七),張承奉得知唐朝被朱溫取代後,脫離中原王朝的控制,自稱白衣帝,建立了西漢金山國。在金山國建立時,敦煌地區已被阻斷了

中原與西域的正常聯繫,因而張承奉爲自存而才建立了西漢金山國。「西」乃指其國所居之方位,它是以中國爲坐標的;「漢」乃是言其國民族之屬性;「西漢」連用,意爲西部漢人之國。「金山」又名金鞍山,在敦煌西南,即今甘、青、新三省交界處之阿爾金山。金山國之名雖銳意進取,想收復失地,但在戰爭中屢遭失敗。

在金山國建立的當年,回鶻多次對它進行打擊,企圖把金山國扼殺在孤立之地。有一次,敦煌東界的防線都被突破,回鶻軍隊直入此地,直抵達敦煌城東安營扎塞。金山國天子則親自披甲上陣,著名將領陰仁貴、宋中丞,張舍人等奮力應戰,才把入侵的回鶻趕回甘州。九一一年,回鶻大舉進攻金山國,金山國由於連年戰爭國力衰微,不得不與回鶻立下「城下之盟」,其條件是:回鶻可汗是父,金山國天子是子。從此以後,張承奉被迫取消「西漢金山國」國號與「聖文神武白帝」、「天子」之號,並在甘州回鶻的許可下,屈尊降格而改建爲諸侯郡國,即是敦煌國。張承奉對回鶻臣服,就迫使他喪失了在瓜沙地區的威望。

九一四年,曹議金(又名曹仁貴)取代張承奉,廢去金山國與王號,仍稱歸義軍節度使。曹議金遣使於甘州,娶回鶻可汗女爲妻,又嫁女給甘州回鶻可汗,與他和親。貞明四年(九一八),遣使於後梁,受到封贈。同光三年(九二五),乘甘州回鶻汗位交替之機,進行征討,使它屈服。新立的回鶻可汗娶曹議金之女,成爲曹議金的子婿。由於曹議金對內對外關系處理得當,歸義軍政權的實力有所恢復。長興二年(九三一),曹議金號稱「令公」、「拓西大王」,歸義軍成爲獨立王國。九三四年,曹議金女下嫁于闐王李聖天,這一系列的措施維持民族團結的政策,形成了相對安定的局面。

清泰二年(九三五),曹議金卒,其子曹元德繼位。他爲了建立瓜、沙州與中原王朝之間的密切關係,派遣使者入朝中原,但在甘州被回鶻阻攔,因而

歸義軍與甘州回鶻的關系破裂。大約在天福四年(九三九),曹元德卒,弟曹元深繼位。不久,他在天福七年(九四二)自稱「歸義軍節度使」,在同年十二月,派遣沙州使臣朝貢於後晉。到次年,後晉下詔,任命曹元深「充沙州歸義軍節度使」。

天福九年(九四四),曹元深卒,弟曹元忠即位。曹元忠是歸義軍節度使中統治時間最長的一位,形成了文化比較昌盛的一個時期。曹元忠積極發展與周邊民族的關系,並與中原的後晉、後漢、後周和北宋保持聯繫,使瓜州地區得以穩定發展。曹元忠繼續加強與于闐的友好關係,因而在開寶三年(九七0),于闐與信奉伊斯蘭教的黑韓王朝發生戰爭,于闐王曾寫信向歸義軍求援。

開寶七年(九七四),曹元忠卒,由其侄曹延恭充歸義軍節度使,其子曹 延祿當歸義軍節度副使。開寶九年(九七六),曹延恭卒,曹延祿即位。

歸義軍曹氏政權在曹元忠執政時期達到了鼎盛,但是他崇佛而大興開窟造像,因而加重民眾的負擔,歸義軍轄內就造成了潛在的矛盾。曹延祿執政時,此矛盾已表面化、白熱化,而且東西方兩支回鶻勢力不斷侵擾,敦煌的歸義軍政權開始逐步衰落。咸平五年(一00二),瓜沙軍民不滿曹延祿的統治,圍攻軍府,曹延祿與其弟曹延瑞自殺。

曹延祿死後,由其族子曹宗壽執政瓜沙歸義軍政權。他繼續保持與宋朝的 朝貢關係,而且宋朝承認了曹宗壽的執政。但瓜沙地區遠離中原,而且交通不 舒暢,因而歸義軍開始與遼朝通使。

大中祥符七年(一0一四),曹宗壽卒,子曹賢順即位。他執政後,在以 前宋、遼關係的基礎上,繼續加強聯繫,尤其是注重對遼朝的關係。其統制一 值持續到景祐三年(一0三六),此年西夏攻佔沙州,就結束了歸義軍政權。

歸義軍政權的內政主要是恢復或改變舊制。歸義軍政權建立後,即取消了 吐蕃時期的部落制與將制,恢復重建唐前期的州縣鄉里制。起初恢復的是十個 鄉,另外新出現一個赤心鄉,共有十一個鄉,即敦煌鄉、莫高鄉、神沙鄉、平康鄉、龍勒鄉、玉關鄉、洪池鄉、洪閏鄉、效谷鄉、赤心鄉、慈惠鄉。這是歸義軍前期敦煌諸鄉的基本情況,實際上在這一時期敦煌縣鄉的建置更爲復雜。此後,還出現了通頰鄉和退渾鄉。

在土地制度方面,歸義軍政權建立之初,就開始調查人口、土地,分配無主荒地,盡力恢復唐制。安史之亂以後,在中原唐朝均田制瓦解,土地私有制迅速發展。在歸義軍時期,私有土地也增加,包括官僚地主佔地、寺田和小自耕農的民田。私有土地的發展主要是通過請射和買賣兩個途徑實現的。其中「請射」是歸義軍政權對於無主荒田、逃戶土地允許民戶請射承佃。除此以外,當時的土地所有者之間可以任意對換土地。在賦稅制度方面,歸義軍政權在重新登記人口和調整土地的基礎上,還制定了新的賦稅制度,即據地徵稅的制度,主要包括地子、官布、柴草三項。在歸義軍對內的統治政策上,這些土地制與賦稅制體現著當時唐宋時期的共同特徵,也具有歸義軍政權的自身特點。

宋仁宗景祐三年(一0三六),西夏攻佔敦煌,設瓜州西平監軍司管轄此地。西夏的地方行政組織也分州(府、軍)、縣(城、堡)二級制,敦煌仍稱沙州。當時的西夏主要是東向與宋、遼爭戰,無暇西顧。所以這時西夏對沙州的控制還很薄弱,沙州地方首領還保持著一定的獨立性,甚至於歸義軍的使臣仍向宋朝貢了七次,這說明在西夏統治沙州的很長一段時間內,歸義軍仍有很大的勢力。²

² 這一節的內容都是參考以下書籍而構成的: 聶鋒、祁淑虹,《敦煌歷史文化藝術》(蘭州:甘肅人民出版社,2000);劉進寶編著,《敦煌歷史文化》(蘭州:甘肅人民出版社,2000);楊寶玉,《敦煌滄桑》(武漢:長江文藝出版社,2001);史葦湘,〈敦煌史略〉《敦煌歷史與莫高窟藝術研究》(蘭州:甘肅教育出版社,2002)。

第二節、敦煌講唱

一、講唱

講唱是以邊「講」邊「唱」或專「講」或專「唱」爲主要表現手法的口頭 敘事,即有講唱故事之意。「講唱」此術語既明示口頭創作與傳播的特點,又明 示以講唱爲表現內容的形式。至今,學術界普遍地把講唱定義爲:「表演者主要 以敘述體第三人稱的身份向觀眾說唱故事,在情節需要的時候,則以代言體第 一人稱的身份融入故事中扮演某個角色,摹擬性地表演作品內容,增加作品的 維妙維肖和生動傳神。」³講唱此術語還蘊含著講唱「故事」的「表演」藝術。

講唱可以分爲三大類:「第一,說故事類:其表達方式以散文敘事的說爲主,如北方的評書、相聲,南方的評話等。這種類型的曲藝也常夾有一些韻文,並補以演唱,有的還配有簡單的樂器或道具,但都以說爲主。

第二,唱故事類:其表達方式以韻文敘事性的唱爲主,有腔有調,有轍有韻,並有樂器的伴奏,如大鼓、墜子、琴書、彈詞、牌子曲,雜曲小調,二人轉、蓮花落等……」⁴

第三,「說唱兼有類:這一類曲種既有無伴奏的大段說白,也有音樂伴奏的 成套唱詞……開頭一般爲韻體序歌,這段序歌與所表演的作品內容並無多大關 係,它只起到烘托氣氛和集中聽眾注意力的作用。往下的韻文不時插入散文說 白,用於敘人物形象,描寫活動場所,以及人物之間的對話,作爲唱詞的補充 說明。這些說的部分一般由演唱者即興而編,脫口而出,變異性較大。」⁵

³ 農學冠主編,《民間文學導論》(北京:民族出版社,2005),頁 142。

⁴ 黃濤,《中國民間文學概論》(北京: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,2004),頁 444。

⁵ 農學冠主編,《民間文學導論》(北京:民族出版社,2005),頁 146。

對書面文學而言,「講唱」相當於「韻散」此概念。語言形式在一定程度上 起著決定內容的作用,一般來講,唱感情(用韻文的方式來表達感情)與講故 事(用散文的方式來講述故事)這些形式比較普遍,但是未必排除唱故事和講 感情的形式。創作主體爲了表現自己的思想感情,可以選擇語言形式。有些創 作主體可以採取唱講結合的形式,此形式具有邊唱邊講的語言互換性。

講唱此術語包含講唱「故事」,講述故事稱之爲「敍事」。敘事以故事爲主,至少一個以上的人物登場,爲登場人物所展開某個具體的事件。抒情文學以個人的感情爲主,人物不直接登場,其內容限於第一人稱的詩人自己,其中沒有具體事件。敍事文學必需要展開事件的「人物」,而且不能缺乏一個以上的「事件」。敍事文學的事件必需要具有結構秩序,這種結構讓整體作品保持情節的統一性。因此在敘事文學中,人物、事件、情節都是不可缺少的因素。

敍事涵有「講述」故事的意思,因而敍事文學應有兩個因素不可缺乏,一個是故事,一個是傳達故事的講述者。故事是有關人物的事件,講述者用言語(口頭語或書面語)來把故事內容傳達給聽眾或讀者。對現代文學而言,敍事文學的主要體裁就是小說。關於小說,歷來探論的學者甚多,他們的見解往往歧異,這些歧異引起小說這一體裁槪念的不同銓釋。在兩千餘年前,中國人把「街談巷語」叫作小說,此概念隨著時代而變化,又隨著使用者而變化。

敘事文學包括各種各樣的敍事體裁,敘事詩就屬於詩歌體裁,又屬於敘事體裁,一個作品可以同時具有兩個體裁的特徵。小說是有代表性的敘事體裁之一,小說的概念從「街談巷語」擴大到一種特定的文學體裁。從此可見小說此概念不是固定的,而是流動的。敘事此概念也包容歷史中的實際變化,變化的內容也積極地滲透於旣成的概念。西方小說及其概念於清末傳入到中國,中國小說的概念和作品汲取它的理論和創作成就,把它融合在中國傳統的概念和作品。因此研究者使用小說此概念來研究古代的敘事文學時,應該考慮特定歷史

時期的其內涵。

敦煌講唱中有民間的、僧人的、藝人的作品。不管其創作主體如何,它們都具有共同特點:語言通俗,接近口語,有說有唱,韻散結合等等。其中,變文最初主要是由僧侶們宣傳佛教的思想,以它作爲傳道、說法的工具。但後來漸漸地傳入藝人,採取了中國歷史故事和傳說,拿來講唱,甚至採用時事來講唱。變文富於故事性,但是很少人把它稱爲小說。因爲小說概念的範圍較狹窄,對中國古代敘事文學的研究會發生若干障碍,所以筆者爲了克服這種問題,就使用「講唱」此術語。

在中國古代詩歌發展上,唐詩獲取最高成就,作家和作品的數量也繁多,內容豐富,藝術成就也高。到了唐代,敍事文學也開始勃興而發展起來,從民間文學到文人文學,廣泛出現了多種敍事體裁。唐代敘事文學由「白話」敘事文學與「文言」敘事文學構成。白話是口語的書面形式,白話與文言是相對的概念,文言敘事文學以「傳奇」爲代表。敦煌講唱是唐五代的口語記錄,其存在形態雖是書面文本,但基本上是在口語傳播中產生的。因此筆者不採取白話此概念,爲了強調其口頭性,就採取「講唱」此術語。對這些論據的探討,筆者在第二章中進行具體的研究。

唐代以後, 敍事文學和戲劇文學越來越佔有更大的比例。唐代敍事文學在 內容和形式上爲後代文學提供不少的營養,除了傳奇以外,敦煌講唱也爲後代 中國的各種敍事體裁打下了廣泛基礎,所以值得研究敦煌講唱。

講述故事是人類的普遍現象,世界各民族歷代都有這種文學樣式,但其具體形式歷代有所變化。從唐代後期起,唐代文學趨於敍事化,其作品數量逐漸增加。傳奇就是具有代表性的敘事體裁,其中還有敦煌講唱這一類。本論文的研究範圍以敦煌講唱爲對象,筆者探討其內容後,簡略地討論敦煌講唱與傳奇之間的共同點與差別。唐代出現各種敍事文學的原因、它們之間的互相關係等,

攸關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的因素也包括在本論文的研究範圍。

二、敦煌講唱

本節的論述從變文起進行,因爲在敦煌講唱中,變文作品數量最多,而且最爲著名。變文是唐代通俗文學形式之一,又簡稱之爲「變」。敦煌文學與佛教很有關係,尤其是它與印度文學關係之密切。敦煌變文中有相當一部分是爲佛教服務的,也有相當一部分是直接以佛經爲基礎加工創作的。在以佛經爲基礎加工的這部分作品中,印度文學的因素佔據著主要地位,如故事情節、故事角色、思想內容等。但是由於這些作品是經過中國人的手加工的,而且欣賞的主體又是中國人,所以也必然要受到中國傳統文學的一些影響,如文體、文風、語言、修辭,甚至包括一些掌故等。

印度的說唱藝術要遠比中國成熟得早、發達得多。隋那曲多譯《佛本行集經》卷一三載:「戲場……或試音聲,或試歌舞,或試相嘲,或試漫話、謔戲、言談」,其中的「漫話」與「歌舞」「相嘲」、「謔戲」都表演於「戲場」,則其必爲一項獨立的表演伎藝當佛教傳入中土後,此漫話伎藝亦曾隨之傳入,斯四三二七號卷子載有「更有師師謾語一段」,「以下說陰陽人慢語話,更說師婆慢語話」云云,此「謾語」、「慢語話」蓋即漫話;公元紀年前後,印度就已誕生了宗教戲劇,即是梵劇。南朝宋高僧法顯《佛國記》記錄了他在中印度曾目睹梵劇《舍利佛》上演的情形,新疆考古發現了三個《彌勒會見記》劇本,分別用梵文、吐火羅語及回鶻(突厥)文寫就,表明梵劇曾隨佛教東傳而在中國西北地區有過傳播。

變文是在所謂「唱導」的影響下,繼承漢魏六朝樂府詩、志怪小說、雜賦等文學傳統逐漸發展成熟的一種文體。釋慧皎在《高僧傳》卷第十三〈唱導〉中記載僧徒宣揚佛理:

如為出家五眾,則須切語無常,苦陳懺悔;若為君至長者,則須兼引俗典, 綺綜成辭;若為悠悠凡庶,則須指事造形,直談聞見;若為山民野處,則 須近局言辭,陳斥罪同。凡此變態,與事而興,可謂知時眾,又能善說。⁶

可見這種文體的特點是有說有唱、韻白結合、語言通俗、接近口語,題材多選自佛經故事。

敦煌變文包括講唱佛經故事和世俗故事兩類作品。佛教講唱的內容主要是宣揚禪門佛理的迷信,有時還摻雜著「爲國盡忠,居家盡孝」的儒家道德觀念。其表現形式大致有兩種:一種是故事展開之前先引一段經文,然後邊說邊唱,敷衍鋪陳,成爲洋洋灑灑的長篇,稱之爲「講經文」。如〈維摩詰講經文〉、〈妙法蓮華經講經文〉等。前者就從「佛告文殊師利,汝行詣維摩詰問疾」十四個字的經文中演繹,經過豐富的想象和藝術加工,擴展成爲三五千字的長篇講唱。其中添加進眾多的人物和曲折的情節,繪聲繪色地鋪寫了各種生動的場景。另一種是前面不引經文,直接講唱佛經神變故事,只依據佛經裡的一個故事、一種經說,就恣意抒寫闡揚,發揮成篇,稱之爲「變文」。如〈大目乾連冥間救母變文〉、〈降魔變文〉等。〈降魔變文〉描寫佛弟子舍利佛與外道六師鬥法的場面,奇象異景千變萬化、層出不窮,舍利佛先後變成金剛、獅子和鳥王,戰敗六師幻化的寶山、水牛和毒龍。這種以驚人的想像、奇妙的構思,描繪出驚心動魄的鬥法場景的表現手法,開起《西遊記》、《封神演義》等神魔小說的先聲。〈大

^{6 〔}梁〕釋慧皎,《高僧傳》(北京:中華書局,1997),頁521。

目乾連冥間救母變文〉渲染冥界地獄的陰森恐怖、刑罰的殘暴無情,則又是一番情景。這類取材於佛經傳說的變文,宗教氣息較濃,但有些故事情節、人物 形像頗爲生動,其中有天上地下神奇世界的虛構,也有助於啓發人們想像力的 故事。

講唱世俗故事的變文,多取材於歷史故事、民間傳說和現實生活,經過講唱過程中不斷加工潤色、鋪排渲染,遂成爲曲折起伏、有聲有色的文學作品。如〈伍子胥變文〉、〈漢將王陵變文〉、〈舜子至孝變文〉、〈王昭君變文〉等,通過塑造不同的人物形像,對正直、善良而又遭受邪惡勢力迫害的人們給以深切的同情,對醜惡的社會現象和虛僞的人情世態予以揭露和譴責,反映了民眾的疾苦和愛憎。

殘卷〈張議潮變文〉、〈張淮深變文〉則直接採取唐代時事而爲題材,以歌 頌奮起抵禦異族侵擾的英雄人物爲主角,讚揚了他們勇猛頑強的戰鬥精神和維 護國家統一的高尚情操。這些作品爲變文發展開拓了新的道路。

變文在藝術形式上也有獨特的創造。除了敘事曲折、描寫生動、想像豐富、語言通俗外,體制上韻文與散文相結合是其重要特點。變文的韻句一般用七言詩,其中雜有三言、四言、五言、六言句式。散文多為淺易的文言和四六駢語,也有使用口語白話的。散文部分和韻文部分的結合大致有兩種:一種是以散文講述故事,而以韻文重複歌唱所講述過的內容,有助於加深聽眾的印象,引起一唱三嘆的藝術效果。另一種方式是用散文串起情節,而用韻文鋪寫情狀,兩部分內容不相重疊,而有緊密相連、互為補充的好處。變文在表現上繼承了辭賦家敷陳鋪敘的手法,而文筆粗獷,以剛健清新見長。不過它往往缺乏後世小說家那種細膩傳神的描繪,在刻畫人物性格、展示人物內心世界方面不免有所局限。

變文對唐代文人創作,特別是傳奇的創作,具有一定的影響。唐初傳奇張

營(六五八?~七三0?)的〈遊仙窟〉通篇以散文敘事、以韻語對話,便與變文散韻夾雜、唱白並用的形式基本上一致;而且描寫細緻生動,語言通俗易懂,也接近變文的風格。⁷中唐是傳奇繁榮的時期,也是俗講、轉變、說話盛行的時期,這時,出現了更多的散韻合體的傳奇,如李朝威的〈柳毅傳〉、元稹的〈鶯鶯傳〉、陳鴻的〈長恨歌傳〉等,恐怕都受到變文的影響。除此以外,從唐代傳奇到宋、元以後的話本、擬話本等白話小說,它們那種長篇鋪陳敘事的表現手法,也是跟變文相通的。

變文對後代的諸宮調、寶卷、鼓詞、彈詞等講唱文學和雜劇、南戲等戲曲文學,也有積極的影響,有些講唱,如〈維摩詰經講經文〉、〈八相押座文〉,頗類似於戲曲的腳本,它們那種講唱間雜的形式,與戲曲的唱白體式已很接近。多樣化的變文題材也爲後代戲曲文學提供了豐富的素材。如〈大目乾連冥間救母變文〉曾被明代鄭之珍鋪衍至長達百齣的〈目連救母勸善戲文〉,伍子胥、孟姜女、王昭君等變文,後來也被改編成多種戲曲。變文在中國文學史上的影響是很值得重視的。

敦煌文書是中國民族文化的寶藏,它們爲研究中古時期的社會歷史、政治 經濟、宗教思想、科學技術、文化藝術以及當時的中西交往提供了豐富的資料, 因而隨之產生了專門研究敦煌文物的敦煌學,敦煌民間與通俗文學是敦煌學研 究的重要對象。

在已發現的敦煌遺書中,有相當數量的文學作品,除去少數文人作品及某些專集、選集殘卷外,大多是唐五代時期流傳於民間或通俗文學作品。除了變文以外,還有其他體裁的講唱作品。民間故事賦以賦體爲其體裁,其內容都是民間傳說故事。〈韓朋賦〉、〈奏子賦〉、〈燕子賦〉等以「賦」爲名,這些故事賦

27

 $^{^7}$ 關於〈游仙窟〉與敦煌講唱的關係,參見張鴻勛,〈〈游仙窟〉與敦煌民間文學〉,《敦煌俗文學研究》(蘭州:甘肅教育出版社,2002),頁 $429\sim459$ 。

和漢魏六朝以來的文人賦不同,它們已初步擺脫騈詞儷句的形式,語言通俗暢達、明白如話,故事性強,基本上都是民間傳說故事。由於這些作品是流傳民間的作品,因此又稱爲「俗賦」。

除此以外,敦煌遺書內還有以唱詞形式出現的〈季布罵陣詞文〉,駁詰議論性的雜文〈茶酒論〉、〈孔子項托相問書〉,以及屬於宗教文學的「押座文」和一部分「佛讚」、「偈頌」等。

敦煌話本是唐代說話藝人講說故事的記錄本。其特點是以散文敘述爲主, 間有少數詩詞,並多以歷史故事爲題材。其中如〈廬山遠公話〉、〈葉淨能詩〉、 〈韓擒虎話本〉等,在某種程度上反映了當時都市民眾的理想和願望,這一點 區別於民間故事,因而敦煌話本基本上屬於「通俗文學」。這類話本小說爲研究 唐代傳奇小說的發展和宋元話本小說的淵源,提供了新的資料和探索途徑。

在唐宋時代,藝人講說故事的專稱相當於近世的「說書」。「說」字在古代 就含有故事的意思,如韓非子的《說林》,劉向的《說苑》,都是故事的結集。 隋代更以「話」字來指稱故事,《太平廣記》卷二百四十八引侯白《啟顏錄》記 載:楊玄感曾要求侯白「說一個好話」,侯白被纏不過,乃說「有一大蟲,欲向 野中覓肉」云云。這是說書(即是說故事)最早的記載。

「說話」作爲一種民間技藝,興起於唐代。唐代佛教寺院中流行的俗講, 多爲歷史故事和民間故事一類的變文等。唐代除這種說唱性質的俗講外,在民間已經產生了說話技藝。段成式《酉陽雜俎》續集四〈貶誤〉提到「市人小說」,當即職業性說話人的技藝。元稹〈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〉有「翰墨題名盡,光陰聽話移」的詩句,自注云:「樂天每與予遊從,無不書名屋壁。又嘗於新昌宅說一枝花話,自寅至巳猶未畢詞也。」「一枝花話」就是白行簡所寫傳奇小說〈李娃傳〉的故事。說這一故事時,「自寅至巳猶未畢詞」,可見其不像〈李娃傳〉那樣簡略,必然極盡增飾鋪衍之能事,也可知當時的說話藝術已十分生動 細膩。另外,郭湜〈高力士外傳〉記載唐玄宗退位以後,「每日上皇與高公親看掃除庭院,芟薙草木。或講經論議,轉變說話,雖不近文律,終冀悅聖情。」說明說話伎藝已經流入宮廷。這些記載都在唐代中葉安史之亂以後,與寺院中俗講的興盛屬同一時期,從中也可約略考知說話技藝對俗講的影響。對此,筆者在敦煌話本章節中較爲詳細探討。

敦煌民間、通俗文學的表現手法雖然比較稚拙,但在藝術上仍有可取之處。 一是題材多樣化:它們在廣闊的社會領域展現了佛寺禪門和人類生活的各個方面上,不僅有佛國天堂的虛幻描繪,也有冥界地獄的恐怖場景,又有現實社會的真實記錄和人情世態的生動表現。它們或揭露矛盾、抨擊現實,或感慨悲懷、觸景興嘆,或勸世警俗、譏諷嘲弄,或多或少地觸及當時社會的某些弊端,從而豐富了文學創作的內容。二是語言通俗化:作爲民間流傳的通俗文學作品,敦煌講唱保存了大量的口語俚詞,並具有文學語言的精煉性。它所創造的散韻結合、詩文並用的語言體式,儘管還不夠完善,但已顯示了後代通俗文學的發展方向。三是創作方法的理想化:敦煌講唱又注重對現實的客觀描繪,又充分發揮藝術想象來表達人們的意願,如〈韓朋賦〉、〈葉淨能詩〉等還能巧妙地把兩者糅合在一起,力求塑造出理想與現實相結合的人物形像。這些成就對後代的詩、詞、小說、戲劇等的民間與藝人講唱都有一定的影響。

敦煌民間、通俗文學在中國文學史上佔有不可忽視的地位。它顯示了詩歌、 詞曲、辭賦、小說、講唱文學等多種文學樣式的來蹤去跡,證明了民間與通俗 文學與音樂、戲曲、繪畫、雕塑等藝術形式的關係,解釋了文學發展史上長期 模糊不清的某些現象,具有重要的研究價值。鄭振鐸所著《中國文學史》、《中 國俗文學史》中均談到敦煌民間通俗文學,實爲提倡敦煌文學的先河。

從二十世紀二十年代起,中國學者開始採集和整理敦煌遺書內的通俗文學 作品,羅振玉的《敦煌零拾》、劉復的《敦煌掇瑣》、許國霖的《敦煌雜錄》,分 別輯錄了曲子、變文、詩詞、俚曲、佛曲、詞文等多種敦煌寫本。之後,敦煌 通俗文學的研究進入新的時期,先後出版了周紹良的《敦煌變文彙錄》、王重民 的《敦煌曲子詞集》、任二北的《敦煌曲校錄》、王重民等編的《敦煌變文集》、 潘重規的《敦煌變文新書》等專集,而且發表在報刊雜誌的論文、劄記亦爲數 不少,爲今後進一步開展研究工作打下了堅實的基礎。

敦煌講唱與唐傳奇都是唐代敘事文學的代表,其繁榮有一定的歷史、社會、 文化背景。唐朝統一中國以後,長期以來,社會比較安定,農業和工商業都得 到發展,像長安、洛陽、揚州、成都等一些大城市,人口眾多,經濟繁榮。爲 了適應廣大市民與文人官僚文藝娛樂生活的需要,在這類大城市中,通俗的「說 話」藝術應運而生。當時佛教興盛,佛教徒也利用這種通俗的文藝形式演唱佛 經故事或其他故事,以招徠聽眾、宣揚佛法,於是又產生了大量變文,又促進 了「說話」藝術的發展。從民間、市民到文人、官僚、宮廷,說話普遍受到人 們的喜愛。

郭湜〈高力士外傳〉記載,唐玄宗晚年生活寂寞,高力士經常讓他聽「轉變說話」,即說變文和小說以解悶取樂。王建〈觀蠻妓〉詩說到了女妓演唱王昭君的故事。〈目連救母變文〉的故事則爲白居易、張祜所引用過(孟棨《本事詩》、王定保《唐摭言》)。段成式《酉陽雜俎》續集〈貶誤〉篇記載他於太和年間觀雜戲,其中云「市人小說」,即講名醫扁鵲的故事。所謂「市人小說」,即指街坊藝人講說的故事。當時文人聚會時,也有以「說話」消遣的。元稹在〈酬白學士代書一百韻〉詩中說到「一枝花話」講的就是白行簡〈李娃傳〉所記的故事,經過四個時辰,講了八個小時,尚未講完,可見敘述非常細緻。在某些唐傳奇篇末,往往述及本文的寫作是由於朋友間的「說話」,如「晝宴夜話」;〈任氏傳〉云:「宵話徵異」;〈廬江馮媼傳〉云:「話及此事」;〈長恨歌傳〉云:「因話奇事」等。文人之間也流行「說話」的風氣,其「說話」藝術又很細緻,是

促使唐傳奇大量產生並取得突出成就的一個重要原因。

